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文件

苏科农社发〔2026〕123号

关于转发新发突发与重大传染病防控等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27年度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

各设区市科技局，国家高新区管委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国家卫生健康委《关于发布新发突发与重大传染病防控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27年度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》《关于发布癌症、心脑血管、呼吸和代谢性疾病防治研究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27年度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》、生态环境部《关于发布京津冀环境综合治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27年度第一批公开竞争择优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》《关于发布京津冀环境综合治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27年度第一批“揭榜挂帅”项目榜单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按通知要求做好项目组织申报工作（相关文件请至“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”网站下载，网址为：

<https://service.most.gov.cn/>)。凡需我厅推荐申报的项目，由所在地科技主管部门审核后出具推荐函，申报单位对项目的真实性等负主体责任。

各推荐部门在组织项目申报时要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执行全省科技管理系统“十不准”规定，把党风廉政建设和项目组织工作同部署、同落实、同考核，切实加强关键环节和重点岗位的廉政风险防控，进一步强化审核责任，对推荐项目申报材料进行严格把关，严禁审核走过场、流于形式。

京津冀环境综合治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27年度第一批公开竞争择优项目和第一批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申报材料和推荐函，请于2026年9月17日16:00前报送；新发突发与重大传染病防控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27年度项目和癌症、心脑血管、呼吸和代谢性疾病防治研究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27年度项目申报材料和推荐函，请于2026年9月21日16:00前报送。

联系人：省科技厅农业科技和社会发展处 高逸慧 周灵群，
电话：025-83611856，地址：南京市北京东路39号。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

2026年8月10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办公室

2026年8月10日印发
